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闻中心

关于第十二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论坛征文的通知

各中央企业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资委相关部门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，《红旗文稿》杂志社、《思想理论教育导刊》编辑部、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拟主办第十二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论坛，主题为“在改革发展中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”，并开展相关内容优秀论文征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文主题

1.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暨习近平国有企业治理思想研究
2. 新时代国有企业党建理论研究

二、内容要求

1. 作者可围绕征文主题，结合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、习近平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建重要论述，就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过程中重大问题进行研究，提出建设性意见。文章内容可包括问题分析、学术探讨、政策建议、经验介绍等类型，应做到观点鲜明、论述严谨、格式规范，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或应用价值。

2. 征文字数，一般不少于 3000 字，不超过 5000 字，附 200 字左右的内容摘要、关键词和作者简介、联系方式、通讯地址、邮编和 Email 地址等，注释采用尾注，附参考文献，并不得涉密及不宜公开的内部信息。

3. 征文报送时间截止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，请将征文电子版一起报送 guoqidangjian2018@163.com 邮箱（论文 word 文档名为论文名+单位和作者），过期不予受理。

4. 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将组织专家对征集论文进行评审，对入选的论文将编印论文集，同时邀请部分入选论文作者参加本次论坛并作交流发言。具体参会事宜待论文评审后另行通知。

三、格式要求

1. 论文标题采用二号黑体粗体，居中，一般不超过 20 字；副标题采用三号仿宋体加粗；作者在标题下方，作者名采用四号楷体，多个作者间空一格，作者简介请用脚注形式排版于文章首页。

2. 摘要采用五号楷体；关键字采用五号楷体，以“；”间隔。

3. 正文采用五号宋体；一级标题采用四号黑体居中；二级标题采用五号宋体。

4. 参考文献字样采取五号黑体；文献采用小五号宋体，用方括号加数字编序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参与作品如有违反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的情形，参与者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，同时主办方将保留由此造成负面影响而进行维权的权利。

2. 主办方尊重并保障参与作品的著作权，因参与人的原因所造成的著作权纠纷由参与人自行解决。

3. 所有参与作品的版权均归原版权所有人所有，主办方无意的署名遗漏情形可以获得免责。

4. 所有参与作品应为未发表作品，谢绝一稿多投，如有发现，主办方将会取消其参评资格。如作者有其他用途，需提前告知主办方。

5. 凡参加活动者即视为授权主办单位拥有该作品的使用权，主办单位将参与作品用于宣传以及与本次活动相关的评选、宣传等时，不支付任何费用；作品刊登至本论坛相关刊物及其它出版物时，将视情况给予稿费。

6.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所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征文办公室：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外联处

联系人：魏庆 崔锋

联系电话：010-64471295

邮箱：guoqidangjian2018@163.com

